

招标公告

项目名称：歌华有线 2024 年度节目内容制作服务项目

招标编号：0733-24125194

招标人名称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招标人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 4 层 409

招标人联系人：周先生

招标人联系电话：010-59260000

招标人电子邮箱：/

招标代理机构全称：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京城机电大厦 17 层 1709 室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刘嘉齐、王晓光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：010-87945198 转 566、135

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：liujq@ck.citic.com、wangxg@ck.citic.com

招标项目的性质：公开招标，歌华有线 2024 年度节目内容制作服务项目，详见招标文件

采购数量：节目内容制作服务 1 项，详见招标文件

实施地点和时间：招标人指定，详见招标文件

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- (1)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、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(以投标截止时间当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查询的信用记录为准)，其投标将被否决；
- (3)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4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- (5) 其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。

招标文件发售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每天上午 9:00~11:30 下午 13:30~16:00 (北京时间，节假日除外)。

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携带以下资料：

- (1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
- (2)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
- (3)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
- (4) 投标人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以来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（格式自制，加盖公章）

备注：（1）本项目为只接受在线收退保证金的项目，为不影响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，凡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，建议提前前往“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”（www.365trade.com.cn）免费注册，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6397110；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提供“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”注册信息（含投标人名称、注册人姓名、电话及邮箱），待投标人报名成功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录入平台关联本项目。

(2) 若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未能提供上述有效证件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其出售招标文件。

招标文件发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京城机电大厦 17 层 1709 室。

招标文件售价：每套 500 元。招标文件售后不退。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才有资格参与投标。

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3:30（北京时间）。

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，投标文件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送达开标地点，并交付给招标代理机构，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，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。

开标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京城机电大厦 16 层第六会议室（1606 室）

评标方法和标准：综合评分法

备注：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和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官网（<http://www.bgctv.com.cn/>）发布。